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6-040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高资产管理水平,有效把握“科技+文化”融合领域的投资机会,促进战略目标的实现,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广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报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800万元认购深圳市人工智能终端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份额,认购完成后占私募股权投资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的1.4909%。

广报投资与各合作方共同签署了《深圳市人工智能终端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第二次修订)》(以下简称“合伙协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

1.深圳市福田红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

名称	深圳市福田红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田红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OJA131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张萍
注册资本	10,000万人民币
控股股东	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三道1066号深创投广场5201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无
登记备案情况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为P1062817
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也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与其它设立合伙企业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2.深圳天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名称	深圳天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问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J2YK55P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5年4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彭求恩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控股股东	荣耀终端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红荔西路8089号深业中城6号楼A单元3401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也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荣耀终端为天问公司的控股股东,荣耀终端和天问公司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天问公司与其它设立合伙企业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二)其他有限合伙人

1.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名称	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引导基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9980099T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日期	2015年08月21日
法定代表人	张键
注册资本	10,000,000万人民币
控股股东	深圳市财政局
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财政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55号信息枢纽大厦23层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股权投资母基金业务(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设立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企业及股权投资、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业务;股权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无
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也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与其它设立合伙企业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2.深圳市福田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名称	深圳市福田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田引导基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6420823J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日期	2015年08月31日
法定代表人	王仕生
注册资本	880,000万人民币
控股股东	深圳市福田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福田区财政局(深圳市福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福田区集体资产管理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深南大道深铁置业大厦四十四层0402、05、0602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母基金业务(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设立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企业及股权投资、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业务;股权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登记备案情况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为P1067424
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也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与其它设立合伙企业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3.深圳市智慧城市产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深圳市智慧城市产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智城基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7JWQ7F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0年06月02日
法定代表人	王超
注册资本	17,000万人民币
控股股东	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南区)T1栋11层东南侧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创业投资业务;投资股权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许可经营项目:无
登记备案情况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为P1071410
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也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与其它设立合伙企业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4.深圳市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名称	深圳市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土创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854565XH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7年11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张萍
注册资本	100,000万人民币
控股股东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三道1066号深创投广场5201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无
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也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福田红土与红土创业受同一主体控制,福田红土和红土创业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红土创业与其它设立合伙企业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5.荣耀终端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荣耀终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耀终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49LC9K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未上市)
成立日期	2020年04月01日
法定代表人	吴晖
注册资本	3,223,894.7581万人民币
控股股东	深圳市智信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红荔西路8089号深业中城6号楼A单元3401
经营范围	佣金代理;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开发、生产、销售:通信及电子产品、计算机、卫星电视接收天线、高频头、数字卫星电视接收机、医疗器械(第一类、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及前述产品的配套产品,并提供技术咨询和售后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
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也未持有公司股份。

6.中国文化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

名称	中国文化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文投二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MA353EGDXP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0年11月20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中国文化产业投资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出资额	3,171,000万人民币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89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A栋325单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合伙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出资比例23.9987%)、上海盛洲江澜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出资比例12.6143%)、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比例12.6143%)、中移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9.4607%)、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比例9.4607%)
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也未持有公司股份。

经查询,上述各合作方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上述基本信息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为准。

三、拟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及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名称:深圳市人工智能终端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三)基金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

(四)基金管理人:深圳市福田红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五)成立时间:2025年6月3日;备案时间:2025年8月28日。

(六)经营场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深南大道深铁置业大厦四十四层。

(七)经营范围: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八)出资方式:货币。

(九)出资进度:按照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基金管理人出具的《缴付出资通知书》的要求完成缴付。

(十)合伙人及其拟认缴出资情况(最终以工商登记实缴出资额为准):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目标募资规模为20亿元人民币,本次签署合伙协议时全体合伙人的认缴出资总额为18.78亿元人民币,其中广报投资认缴出资2,800万元,出资比例1.4909%。具体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市福田红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2,000	1.0650%
深圳天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2,000	1.0650%
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6,000	29.8190%
荣耀终端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	15.9744%
深圳市福田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4,000	12.7796%
深圳市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	10.6496%
深圳市智慧城市产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	5.3248%
中国文化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1,000	21.8317%
广东广报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800	1.4909%
合计		187,800	100%

(十一)存续期限:合伙企业的工商登记存续期限为15年,自工商成立日起计算。合伙企业作为基金的存续期限为10年(“存续期”),自基金备案日起计算。经合伙人大会同意,合伙企业作为基金可以通过延长投资期或回收期的方式延长存续期。

自基金备案日起至以下情形中较早发生之日为合伙企业的投资期限(“投资期”):1、自基金备案日起五(5)周年之日;2、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总额已实际缴付且已根据合伙协议的约定使用完毕(包括为完成投资、支付合伙费用、偿还合伙企业债务、已签署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出资承诺等作出合理预留);3、其他根据合伙协议约定,导致合伙企业清算,投资期提前终止之日。投资期届满后,剩余的基金存续期为回收期(“回收期”)。

(十二)管理费:除另有约定外,当日应计提的管理费用按如下方式计算:1、投资期内,每日应计提的管理费用=计提当日(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总额-已退出项目(含核销项目)的投资本金)×N÷365;2、回收期内,每日应计提的管理费用=计提当日(合伙企业实际投资总额-已退出项目(含核销项目)的投资本金)×N÷365。其中N为管理费用的年费率,在投资期内为1.9%,在回收期内为1.4%,延长期内不收取管理费用。

(十三)投资方式: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及以战略为目的上市公司定向增发、港股基石投资。

(十四)投资领域:以产业投资为主,重点投向软硬一体、偏终端优质项目。

(十五)投资决策:基金管理人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为合伙企业唯一投资决策机构。

(十六)投资退出:可通过如下方式退出被投资企业:1、境内外证券市场上市退出;2、被投资企业股权/股份转让;3、由被投资企业股东回购;4、被投资企业清算;5、其他合法合规的退出方式。

(十七)收益分配:采用“整体先回本后分利,退出项目即退即分”的分配原则。可分配收入现金,应在全体合伙人之间按下述原则及顺序进行分配:

1、有限合伙人出资返还:按各有限合伙人于分配时的相对实缴出资比例向所有有限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每一有限合伙人于本项下累计获得的分配金额等于该有限合伙人向合伙企业缴付的累计实缴出资额;

2、普通合伙人出资返还:按各普通合伙人于分配时的相对实缴出资比例向普通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每一普通合伙人于本项下累计获得的分配金额等于该普通合伙人向合伙企业缴付的累计实缴出资额;

3、合伙人门槛收益:向全体合伙人按其门槛收益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分配,直至每一合伙人于本项下累计获得的分配金额相当于其门槛收益金额(就某一合伙人的门槛收益金额而言,指以该合伙人向合伙企业实缴出资金额为基数按百分之六(6)%/年单利的收益率计算得出的该合伙人向合伙企业缴付实缴出资之日起至其于前述第1、2项下获得该等对应金额的出资返还之日期间的收益金额,如分期出资、分期获得出资返还的,则分段计算);

4、追赶收益分成:向普通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普通合伙人于本项下累计获得的分配相当于前述第3项下全体合伙人累计获得分配金额×25%;

5、超额收益分成:前项所述分配完成后,如有余额,其中80%按分配时的相对实缴出资比例分配给全体合伙人,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

四、其他说明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投资基金份额认购、未在投资基金中任职。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投资事项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三)公司在本次投资事项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四)公司对基金的会计核算方式:根据相关会计准则,公司拟将本次合作投资基金作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最终以公司审计机构审计确认意见为准。

(五)公司子公司广报投资对该基金拟投资标的不具有一票否决权。

五、投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

通过参与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借助专业创投机构的力量去抓取符合公司转型方向关联赛道的投资机会,有利于公司捕捉技术驱动文化产业变革、市场升级带来的增量机会,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同时,该合作模式也帮助公司拓展投资渠道,获取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存在的风险

1、本次投资的基金已成立,但目标募集规模尚未完成,后续募集、投资进展及完成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投资无保本及最低收益承诺,基金主要投资于未上市企业股权。投资标的容易受所处行业的市场情况变化、行业政策监管、市场竞争格局等各种因素影响,进而影响基金投资价值,甚至面临投资失败及亏损风险;

3、合伙企业由普通合伙人福田红土负责执行合伙事务,进行合伙企业的日常经营管理,对于可能存在的内部管理风险,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将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实施监督、建议等权利来防范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投资基金募集、运作、管理、投资决策及投后管理进展情况,防范、降低相关投资风险。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广报投资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当期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案文件

深圳市人工智能终端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第二次修订)。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268　证券简称:电科网安　公告编号:2026-038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再审审查裁定。

2.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申请人(一审原告、二审上诉人)。

3.涉案金额:本案不涉及具体金额。

4.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本案审理的争议焦点为能否排除查封执行,不涉及具体金额,与公司当期损益无直接关联;鉴于开发商北京金丰科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进入破产程序,依照相关法律规定,北京网安需在破产程序中,通过诉讼或者和解等方式主张和实现房屋买受人的合法权利,最终结果仍存在不确定性,该结果对公司利润的影响目前暂无法确定。

近日,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科网安”或“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科(北京)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网安”)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最高法”)电子送达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6)最高法民申2442号)。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大诉讼受理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诉讼的受理日期、诉讼机构名称及所在地

本次诉讼的受理日期:2026年7月(再审立案审查)。

再审立案审查机构名称及所在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二)诉讼各方当事人

再审申请人(一审被告、二审被上诉人):北京中宏瑞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宏瑞德中心”)。

被申请人(一审原告、二审上诉人):中电科(北京)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

原审第三人(被执行人):北京金丰科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丰科华”);诉讼代表人:北京市东卫律师事务所(金丰科华管理人)。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2019年2月,电科网安全资子公司北京网安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二中院”)就北京市丰台区花乡四合庄1516-15地块上5#办公商业楼及该房屋对应土地使用权的查封事项提起执行异议之诉。2019年4月,北京二中院一审判决驳回北京网安的诉讼请求。

北京网安依法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高院”)提起上诉。2025年10月,北京高院二审判决,撤销北京二中院一审判决,解除对涉案房产的查封措施。

中宏瑞德中心不服北京高院作出的上述判决,向最高法申请再审,最高法已于2026年7月立案审查其再审申请。

以上详情请见2019年3月5日、2019年4月9日、2019年4月25日、2025年5月17日、2025年10月31日、2026年7月16日公司发布的《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等。

2026年8月,公司委托律师向最高法提交书面意见,认为原审判决事实认定和适用法律正确,中宏瑞德中心的再审申请不符合法律规定的应当再审的情形,其再审申请没有任何事实和法律依据,应当予以驳回。

三、判决或裁决情况

最高人民法院(2026)最高法民申2442号裁定书裁定驳回中宏瑞德中心的再审申请。最高法经审查认为,北京网安符合《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执行异议之诉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第十四条规定,就案涉房屋享有足以排除强制执行的民事权益,支持北京网安执行异议之诉排除一般金钱债权的强制执行,中宏瑞德中心的再审申请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一十一条规定的情形,依法予以驳回。

四、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电科网安及子公司作为原告的未结诉讼仲裁案件(共8件)标的金额为4,233.36万元,其中,子公司成都卫士通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诉数字广西集团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标的金额219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0.39%);电科网安及子公司作为被告的未结诉讼仲裁案件(共9件)标的金额为374.07万元。

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五、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最高法已裁定驳回中宏瑞德中心的再审申请,北京高院二审判决的法律效力依旧,具有既定力和约束力。

本案审理的争议焦点为能否排除查封执行,不涉及具体金额,与公司当期损益无直接关联。

鉴于开发商金丰科华已进入破产程序,依照相关法律规定,北京网安需在破产程序中,通过诉讼或者和解等方式主张和实现房屋买受人的合法权利。2021年1月25日,金丰科华破产管理人主持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并提出了整体化解方案的工作思路。法院、管理人随即推进整体化解相关工作,并于2022年形成《和解方案》(草案)初稿。鉴于整体化解方案涉及的标的金额巨大、法律关系复杂、当事人众多等诸多客观障碍,整体化解方案尚需在购房人、抵押权人、普通债权人等相关方取得认可,根据目前情况分析,虽然相关各方仍在持续推动整体化解方案,但何时能就方案达成整体性一致意见存在不确定性。该方案能否在第三次债权人会议上会以及上会后能否通过表决并取得法院认可存在不确定性。自2022年《和解方案》(草案)初稿形成以来,整体化解方案中的各方购房人、抵押权人、税务机关等众多债权人的参与意愿及让步程度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存在不确定性。和解方案的推动执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以及部分主要参与方的诉讼案件地位存在变化,前述变化及不确定性均可能影响破产和解程序的启动和最终执行,最终结果仍存在不确定性,该结果对公司利润的影响目前暂无法确定。公司将多措并举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6)最高法民申2442号)。

特此公告。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五日

华夏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华夏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标普500ETF华夏,基金代码:159655,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2026年9月4日,本基金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2.032元,收盘时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为1.8954元。特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如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2026年9月7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九月五日

华夏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第四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中证红利低波动ETF发起式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148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7月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华夏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9月1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2次分红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简称	华夏中证红利低波动ETF发起式联接A	华夏中证红利低波动ETF发起式联接C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21482	021483
截止基准日各基金份额类别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031	1.0982
	基准日各基金份额类别的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50,605,680.34	30,195,310.60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本次各基金份额类别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20	0.120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收益分配原则,本基金分别于每年三月、六月、九月、十二月第一个交易日对基金相对业绩比较基准的超额收益率以及基金的可供分配利润进行评价,评价日核定的基金累计报酬率超过业绩比较基准同期累计报酬率或者基金可供分配利润金额大于0时,基金管理人可进行收益分配。上表中“基准日各基金份额类别的可供分配利润”为截至基准日基金累计报酬率超过业绩比较基准同期累计报酬率的收益金额,本次基金收益分配数额由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计算收益金额结合实际情况确定。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9月8日
除息日	2026年9月8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9月9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为2026年9月8日,该部分基金份额将于2026年9月9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2026年9月10日起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注: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6年9月9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权益登记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投资者通过任一销售机构按基金交易代码提交的分红方式变更申请,只对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的基金份额有效,并不改变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投资者希望变更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需分别按基金交易代码通过各销售机构交易账户逐一提交变更分红方式的业务申请。

3.3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查询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变更分红方式的,请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或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变更手续。本次分红方式将以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4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基金销售机构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九月五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了上海燧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燧原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申购。

燧原科技本次发行的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以及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托管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重大关联方;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重大关联方;联席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的托管人。燧原科技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2.18元/股,由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公司旗下公募基金参与燧原科技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	申购方式	获配证券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5,200	739,336.00
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5,200	739,336.00
华夏优势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5,200	739,336.00
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5,200	739,336.00
华夏盛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2,880	409,478.40
华夏永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1,560	221,800.80
华夏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2,600	369,668.00
华夏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5,200	739,336.00
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5,200	739,336.00
华夏回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5,200	739,336.00
华夏网购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373	53,033.14
华夏智胜价值成长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453	64,407.54
华夏创新前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5,200	739,336.00
华夏睿静泰茂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2,320	329,897.60
华夏永康添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1,280	181,990.40
华夏睿静泰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2,880	409,478.40
华夏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3,920	557,345.60
华夏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3,200	454,976.00
华夏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1,732	246,258.76
华夏中证人工智能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5,200	739,336.00
华夏安泰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186	26,446.48
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5,200	739,336.00
华夏科技龙头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1,680	238,862.40
华夏核心资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5,160	733,648.80
华夏先锋科技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720	102,369.60
华夏鸿运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4,840	688,151.20
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5,200	739,336.00
华夏时代前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1,480	210,426.40
华夏优加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1,480	210,426.40
华夏创新医药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920	130,805.60
华夏先进制造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3,680	523,222.40
华夏中证500指数智选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906	128,815.08
华夏成长先锋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1,440	204,739.20
华夏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800	113,744.00
华夏量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1,440	204,739.20
华夏数字经济龙头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5,200	739,336.00
华夏燃气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440	62,568.20
华夏半导体龙头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3,680	523,222.40
华夏国企创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280	39,810.40
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5,200	739,336.00
华夏智胜新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网下	燧原科技	1,519